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结麻所实验室设备采购

采购项目编号：RTZB-2026-2028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陕西瑞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9月01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瑞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委托，拟对结麻所实验室设备采购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RTZB-2026-2028

二、采购项目名称：结麻所实验室设备采购

三、招标项目简介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现拟采购实验室设备1批，1包采购预算138.4万元，2包采购预算46万元，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2（结核分枝杆菌全基因组数据智能化分析设备）：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信用声明：提供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处罚期满除外）的书面声明。

2、联合体形式：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3、供应商资质：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供应商为代理商的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4、注册证：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

5、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需提供制造商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压力容器）》。

采购包2：

1、信用声明：提供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处罚期满除外）的书面声明。

2、联合体形式：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

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陕西省碑林区和平门外建东街3号

邮编：710054

联系人：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经办

联系电话： 029-82476605

代理机构：陕西瑞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30号合力紫郡A座2204室

邮编： 710075

联系人： 贾堃 水思楠 张晨 张岩

联系电话： 029-88224132-8007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 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 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1,384,000.00元 采购包2：46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27,000.00元 采购包2保证金金额：9,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瑞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698207824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不缴纳 采购包2：不缴纳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收取，投标人在下载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缴清。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陕西瑞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瑞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瑞通工程

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等活动。

2.3 招标文件

2.3.1 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 投标文件

2.4.1 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 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 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

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根据合同约定执行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 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 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 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 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 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 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 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 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 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 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2：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采购包2：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瑞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瑞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瑞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 (一) 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 (二)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三)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 (四)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五) 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贾工 水工

联系电话：029-88224132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30号合力紫郡A座2204室

邮编：710075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现拟采购实验室设备1批，1包采购预算138.4万元，2包采购预算46万元，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384,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384,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实验室设备	1.00	1,384,000.00	批	工业	是	否	否	否	是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46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46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结核分枝杆菌全基因组数据智能化分析设备	1.00	460,000.00	套	工业	是	否	否	否	是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实验室设备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采购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功能及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设备类型
1	Ⅱ级A2生物安全柜	★1、型别：Ⅱ级A2垂直层流;70%气体循环、30%排气，排风量≥520立方米/每小时。 2、工作区尺寸(宽×深×高)≥ 1600*630*630mm。 3、过滤技术：过滤效率≥99.9995% (≥0.12μm颗粒)。 4、洁净度：ISO 4 级。 ▲5、采用钢化安全玻璃，手动移窗升降控制（非配重），上下任意可调，并能完全关闭以便灭菌，移窗清洗可进行全幅擦洗消毒。 6、流入风速≥0.55m/s，下降风速≥ 0.35m/s，照度：≥900（lx），噪音等级：≤65dB，振动半峰值 ≤5μm。 7、设备结构：外箱体全部采用钢板，静电涂装，工作区采用SU S304不锈钢，四面双层结构，工作区处于负压状态，下设排污阀门。 8、带万向脚轮方便移动，带可升降支撑底脚，可固定。 ▲9、采用直流无刷电机，自带电压波动补偿功能，具有阻力感应补偿功能。 10、带紫外线杀菌灯，紫外灯具有互锁功能。 11、工作区左右配置≥2个插座，提供≥4个可连接实验室专用阀门的水汽接管通道。 12、工作状态监视显示与报警功能：过滤器寿命显示及报警、风机运行状态监测与故障报警、工作窗开启超过规定高度报警；实时监测与显示：下降风速、吸入口风速。 ▲13、设备关闭前窗，可进入低速运行。 ★14、需要将30%排气管道连接到工程排风管道上，并配合调试压差（提供承诺书）。	10	台	医疗器械

2	-80℃医用低温冰箱	1、箱内温度 -40℃~-86℃可调。 ★2、箱内有效容积≥330L。 3、微电脑控制，LED 显示屏，可显示环温及输入电压。实时保存箱内设定温度、实际温度、高、低温报警温度、输入电压、环温等数据，数据可永久保存。 4、采用双级复叠制冷系统。 5、压缩机2个，功率≤900W。 6、标配USB接口，可导出全部数据，实现数据的可追溯性。 ▲7、多种故障报警（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报警、冷凝器散热差报警、环温超标报警、断电报警、门开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两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多重保护功能（开机延时保护可设定时间、显示面板密码锁功能、断电记忆功能等）。 8、具有内置5V冷链供电系统， 9、2个发泡内门并带密封条设计，外门4层密封。整机共计5层密封。 10、使用航空真空隔热材料，厚度≥15mm，箱体发泡层厚度≥130mm。 11、具有可加热平衡孔模块。	1	台	医疗器械
3	-30℃医用低温冰箱	1、温度范围-10℃~-30℃可调节。 2、具有多种故障报警：高温报警、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环温高报警、断电报警、门开报警；具有多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数字闪烁报警、符号闪烁报警，远程报警接口。 ★3、有效容积：箱内有效容积≥270L。 4、多重保护功能：开机延时保护、停机间隔保护、显示面板密码保护、断电记忆数据保护、传感器故障保护运行。 5、具有断电报警功能，且在产品断电后能有数字温度显示≥24小时。 6、采用碳氢节能压缩机。 ▲7、设定-30℃的特性点温度均匀性±3℃，全温区温度均匀性±5℃以内。 8、内藏式蒸发器设计，PCM内胆。	2	台	医疗器械

4	4℃医用 冷藏柜	★1、箱内有效容积≥310L。 2、温度控制：微电脑控制，箱内控温范围2-8℃，LCD液晶显示，实时显示箱内温度，控温精度显示精度均为≤0.1℃。 3、立式，单开真空玻璃门体，外壳采用预涂钢板外壳，内胆采用PS吸附成型内胆。 4、制冷系统：采用板式蒸发器设计。 5、温度均匀性：箱体温度均匀度≤3℃，波动度≤4.5℃。 6、2路传感器设计，包括显示传感器，控制传感器。 7、温度显示：感温探头置于甘油感温盒内，可选择检测温度或者仿生温度。 8、门体结构：门体双层电加热玻璃门 9、安全系统：多重故障报警，具有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方式，可实现高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断电报警。 10、温度监控：配有≥1个测试孔。 11、箱内配置：≥6多层搁架设计，搁架间距可调。 12、节能降噪：低噪音，噪音≤45dB。 13、断电后继续显示箱内的实时温度，持续时间≥24小时。	6	台	医疗 器械
---	-------------	---	---	---	----------

5	医用冷藏冷冻冰箱	▲1、箱内有效容积≥310L；冷藏室容积≥210L，冷冻室容积≥100L。 2、整体结构：立式双门设计，保温材料采用LBA硬质发泡。 3、材质：箱体采用喷涂钢板材质，内胆采用钣金内胆。 4、大屏幕LED显示，可同时显示冷藏、冷冻室温度。冷藏室控制显示精度≤0.1℃，冷冻室控制、显示精度≤1℃，冷藏室温度范围2~8℃，冷冻室温度范围-10~-30℃，可自行调节温度。 5、双压缩机、双制冷系统，上冷藏室和下冷冻室可独立控制运行。 6、温度均匀性：箱体温度冷藏室均匀性≤±3℃，波动性≤±3℃。 7、安全系统：具有蜂鸣报警和灯光闪烁两种报警方式（报警时，报警灯光及代码同时闪烁），标配远程报警接口；多重故障报警类型，可实现高温报警、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断电报警、开门报警、环温高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 8、温度监控：配有≥2个测试孔，方便客户接入温度监控设备，对箱内温度进行监测。 9、箱内配置：冷藏室配有3个蘸塑搁架；冷冻室配有2个蘸塑搁架 10、运行安全：当冷藏或者冷冻室传感器损坏后，自动进入安全运行模式并报警，压缩机按照周期启停运行。 11、断电后继续显示箱内的实时温度，持续时间≥24小时。 12、冷藏室配置自动化霜功能。 13、换热设计：冷冻室为隐藏蒸发器设计，冷冻室双重密封。	6	台	医疗器械
---	----------	--	---	---	------

6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1、使用容积≥80L。总容积≥90L ▲2、盖子带蒸汽导流板（提供设备照片）。 3、具有三重压力盖开启保护锁。 4、手动上翻盖式高压蒸汽灭菌器。 5、显示器：≥7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 ▲ 6、左右两侧各两个上握式提拉把手，底部带四个万向轮（提供设备照片）。 ★7、内腔采用≥3mm厚不锈钢制作,设计年限≥20年，设计压力≥0.4Mpa,使用压力≥0.3Mpa，设计温度≥150℃，使用温度≥135℃。（提供罐体铭牌和压力容器数据表） ▲8、排气：排气电磁阀≥2个，具备快排和慢排双排气铜管（提供设备照片）。 9、预留进水口，可实现自动加水功能。外置敞口接水瓶。 10、压力表显示范围0-0.4MPa。 11、控制器：微电脑PID控制。 12、计时功能包括：1分~99时59分，或100时~999时。 13、运行模式包括不限：器具灭菌模式、液体灭菌模式、灭菌保温模式、溶解保温模式等。 ▲14、其他功能包括不限于：消耗电力、累积消耗电力、CO2排出量、累积通电时间、累积运转时间、累积运转次数、按键锁功能、预约功能、记忆功能、预热功能、强制冷却功能、程序锁功能、警报发生记录功能、时刻显示、操作音开/关设置、多种语言切换功能、三级权限管理功能。 ▲15、安全装置包括不限于：传感器异常、SSR短路、加热器断线、防止空烧、盖锁异常、记忆异常、压力安全阀。 ▲16、可内置微型打印机（提供设备照片）。 17、罐内有效尺寸：≥内径370mm*H745mm。 18、本体重量：≤115kg。	2	台	科研使用
---	-----------	---	---	---	------

		1、蒸馏水制水量：≥1.5 L/h。蒸馏水储水箱容量：≥30 L。 ▲2、显示操作界面：≥ 7 英寸液晶触摸屏，具备水质显示、水位显示。 ▲3、取水方式：两种（离子水和蒸馏超纯水。 ▲4、蒸馏水取水量：流量可调范围：滴流~1.5 L/min×2（具备流量调节功能）。 5、离子交换水取水量：1.0 L/min×2。取水量设定范围：0.01 L~水箱储水量 6、冷凝器：硬质玻璃。 7、加热器：陶瓷加热器 1.2 kW。 8、前处理柱：0.1 μm 中空纤维膜 + 含活性炭（PWF-1），离子交换树脂柱：1 支（含活性炭滤芯），高纯度滤芯：1 支（含活性炭滤芯） 9、终端精滤：蒸馏水与离子交换水终端：0.1 μm × 2（薄膜过滤器）。 10、漏水检测：漏水时，通过漏水检测传感器强制关闭供水电磁阀。 11、蒸馏水储水箱：≥30 L 聚乙烯桶。 12、蒸馏水杀菌：水箱专用 LED-UV（紫外线灯）。 13、取水台：按压开启式，承重≥10 kg，适用于≥5 L 带手柄烧杯。 14、多功能蒸馏水取水口：≥8mm 硬质管连接用。 15、水位检测：浮球开关5级检测。 16、原水压力范围：0.05 ~ 0.5 Mpa。 17、异常监测内容：控制器故障、漏水、加热器过热或断线、水箱水位计异常、水位及水位计异常、锅排水路径异常、冷却水与供水阀门异常、水质计异常、取水泵异常、流量过低（离子交换水）、取水路径异常、U V 灯异常（选配）、内部通信异常，通知类信息含（各类耗材更换通知、定期维护提醒等。报警类信息：断水报警、趋势数据记录失败、停电发生、蒸馏水水质下降） 18、配置：供水软管（2米），供水软管过滤器（1个），连接软管组件（1套），罐装清洗剂（1个），前处理柱离子交换树脂柱（1套），高纯度滤芯（1个），排气过滤器膜（1个），取水口防尘盖（2个），磁性挂钩（2个），使用说明书，保修卡。	1	台	科研使用
--	--	--	---	---	------

8	低温恒温培养箱	1、双重门构造，内门为强化玻璃门。 2、运行模式包括不限于：定值运行、程序运行；程序步骤≥30步。 3、停电后，可通过停电补偿功能自动恢复到最初设定的温度运行。 ★4、内容积≥286L。 ★5、使用温度范围：-10～60℃。 ▲6、温度均匀度≤2.0℃，温度波动≤±0.5℃。 7、内装：不锈钢板；外装：冷轧钢板，表面耐药品性涂装。 8、压缩机：风冷全封闭压缩机300W，安全型R134A制冷剂。 9、具备循环除霜功能。 10、传感器：温度调节器Pt铂电阻，超温保护K型热电偶。 11、引线孔：≥30mm。 12、温度控制方式：PID。测定温度显示：4位LED数码显示+VFD荧光显示屏。 13、定时器：1min~99h59min或100~999h50min。 ▲14、附加功能包括不限于：温度补偿功能、锁键功能、停电补偿功等。 ▲15、安全保护包括不限于：冷冻机过载继电器、过升防止器、过电流漏电保护开关、自诊断回路、温度传感异常、加热器断线、SSR 短路、自动过升防止、异常时蜂鸣器报警等。 16、棚板承重≥15kg/层；棚板层数≥22层；棚受间距≥30mm。 17、配件：不锈钢冲压网板≥5件；棚受≥10件。	4	台	科研使用
---	---------	--	---	---	------

				▲1.高清触摸屏，主参数、设置参数、运行参数、转子使用寿命、转速、RCF同屏同时显示，无需切换。 2.不少于≥10种升速曲线、≥12种减速曲线，设有升降速自定义档位，可以根据实验需求自定义加速、减速时间。 3.有200组程序存储功能，支持自定义程序命名，最多可选中≥5组程序，实现五级阶梯离心。有18款转子供选择。转子在使用时在首屏可显示该转子使用次数、使用时间和使用寿命等。 ▲4.具有转子自锁功能。 5.变频制冷，支持快速预冷，预约启动；可设置仪器休眠时间。 6.配备气密性转子,具有动态姿态传感器。 7.采用双锁结构配合自动吸合电子门锁，轻合即锁，门盖关好有提示音，未关好则无法启动并触发报警;采用食品级硅胶橡胶整体式密封圈，耐紫外线、臭氧、过氧化氢等消毒。 ▲8.最高转速≥23000r/min。 9.最大容量≥6×100ml。 10.转速精度 ±10r/min。 11.温度设定范围 -20℃～40℃。 12.定时范围 1min~99h59min/1s~99min59s/1s~99h59min59s。 13.温控精度 ±1℃。	2	台	科研使用
采购包2： 标的名称：结核分枝杆菌全基因组数据智能化分析设备				14.一台配置1个 12*10ml角转子（最高转速≥16000rpm）； 另一台配置1个8*50ml尖底角转子带15ml适配器（最高转速≥11000rpm）。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属于集成设备，内置结核基因组学数据分析软件。分析软件可实现结核分枝杆菌全基因组数据分析的全流程自动化，依托高性能计算架构，支持20多个样本并行分析，1小时内可完成约50株原始测序数据的处理，并可存储5万余株样本分析数据。同步集成菌种谱系鉴定、18种抗结核药物耐药快检、混合感染检测及传播网络溯源等核心功能，为结核病精准防控与临床科研提供高效、智能的一站式基因组学解决方案。					
		采购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功能及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总体要求 1.1支持本地化部署，算法和数据库需全部部署在服务器内，内网独立运行，无需外网。 2、硬件参数 ▲2.1CPU总核心数≥96核 ▲2.2内存： ≥512G ▲2.3固态硬盘≥3.84TB ▲2.4机械硬盘≥48TB			

▲2.5GPU 显存≥48GB 2.6高清显示器≥27英寸 2.7便携式移动固态硬盘：容量≥2T，读取和写入速度≥1000 MB/s，数量2个。整机配鼠标键盘。 3、软件参数 3.1部署及访问：支持本地部署，单服务器可多客户端同时独立访问，客户端兼容 Windows、Linux、Mac, 服务端适配 AnolisOS8，支持GPU运行。 3.2数据自动化程度：原始数据至生信结果一键处理，可自动调度多任务并行分析。 3.3系统升级方式：①支持离线、在线两种更新方式；②可免费升级到基于结核分枝杆菌全基因组测序的耐药监测系统，可将国家结核病管理信息系统患者流行病学信息与全基因组数据联合析。 3.4样本管理功能：①支持样本流行病学相关数据的上传和记录，②支持多条件检索、筛选、导出样本信息，③绑定样本来源区域, 支持地理定位，④支持批量查询、全选数据、回收站提醒；可管控样本上传数量上限（上限经压力测试确定）⑤访问帮助中心时可存储页面信息。 3.5基础数据分析功能 3.5.1测序数据质控过滤并生成可视化报告，含GC含量、平均长度、Q20、Q30、比对率、平均深度等14项质控指标； 3.5.2以8大谱系图形泛基因组为参考完成序列比对； 3.5.3支持MTBC谱系鉴定，覆盖9种主要谱系、La、M.canetti； 3.5.4菌种鉴定：覆盖结核复合群与175种非结核分枝杆菌，分层饼图展示菌种占比 3.5.5全基因组检测SNP、插入缺失、结构变异等各类变异。 3.6结核分枝杆菌（MTBC）定制化分析功能 3.6.1基于8大主要谱系（Lineage 1-Lineage 8）全部遗传信息的图形泛基因组为参考； 3.6.2双分析流程：以图形泛基因组为参考的定制化分析流程和基于标准菌株H37Rv（RefSeq: NC_000962.3）的clockwork流程（或其他能达到同等检测性能的分析流程）； 3.6.3全基因组范围突变检测注释，可视化基因KEGG/GO/COG功能分类； 3.6.4MTBC谱系鉴定（覆盖9种主要谱系及La和M.canetti）； ▲3.6.5耐药性预测：基于WHO最新耐药突变目录，覆盖18种一线及二线抗结核药物，对12种药物提供AI预测结果； 3.6.6支持AI模型识别混合感染，输出感染风险、菌株占比、谱

			1	数据智能化 分析设备	系信息； 3.6.7支持传播溯源分析：遗传距离、传播簇、地理定位分析； 3.6.8进化树可视化，3 种距离算法 + 3 种建树方式可选，可展示菌株亲缘、谱系、耐药信息，有多样本结果汇总可视化报告。 3.7非结核分枝杆菌（NTM）定制化分析功能 ▲3.7.1依据基因组平均核苷酸一致性识别 175 种 NTM，可精准区分4大类复合群亚种。此外，提供最近参考基因组Genbank登录号、MLST、NTM生长类型、最邻近10个物种/亚种的系统发育树结果，以及绝对丰度与相对丰度结果； 3.7.2测序数据与基因组数据质控，出具含GC含量、Q20/Q30、N50、参考基因组覆盖度等15项指标的可视化报告； 3.7.3进行基因组从头组装并绘制基因组可视化圈图； 3.7.4预测蛋白编码基因与非编码RNA，检测可移动遗传元件（质粒、前噬菌体、插入序列）； 3.7.5依托 COG、GO、KEGG 完成基因功能注释分类； 3.7.6分别对基因编码蛋白进行信号肽和跨膜螺旋结构预测，并在此基础上预测分泌蛋白； 3.7.7基于CARD数据库（或能达到同等分析输出结果的等效数据库）进行耐药基因检测与耐药性注释，并进一步对以下物种进行耐药基因突变检测与耐药性注释：Mycobacterium leprae、Mycobacteroides abscessussubsp. abscessus、Mycobacteroides abscessussubsp. bolletii以及 Mycobacteroides abscessussubsp. massiliense； 3.7.8基于VFDB数据库（或能达到同等分析输出结果的等效数据库）进行毒力因子检测与功能注释； 3.7.9提供耐药基因、毒力因子与可移动遗传元件结果位置关联结果。 3.8数据库功能：具备样本基因组学分析结果的查询筛选及分析结果批量下载功能。 3.9数据兼容性：支持三代测序平台下机数据的分析，可直接导入fastq.gz和fq.gz格式文件。 3.10数据安全：本地存储数据加密保护，多角色分级权限管控访问范围，支持手动、自动备份与故障恢复。 3.11适配性：适配结核分枝杆菌分析场景，可完成菌株分型、混合感染识别、18 种抗结核药耐药预测、传播溯源等防控科研专项分析。 ▲3.12软件运行响应效率：1小时可完成200例500M结核测序样本全分析，软件运行可用率≥95%。 3.13软件断点续测功能：软件测试中断后可断点续跑，已运算数据完整留存不丢失。	1	套
--	--	--	---	-------------------	--	---	---

				3.14报告生成功能：分析结束自动生成完整报告，包含样本信息、检测方法、质控、分型、耐药判定及免责声明。 3.15临床菌株归档管理系统：可统一归档菌株全维度信息并支持信息新增、修改、删除、多条件检索，自动关联测序结果与患者流调数据，能生成月度、年度样本入库统计图表。 3.16流行病学统计可视化：从时间、地域、人群三层维度统计患者流调数据并可视化展示。 3.17系统拓展架构：系统采用松耦合可扩展架构，配套完整Restful API接口，支持第三方业务系统对接调用。		
3		三、售后服务期内技术支持： 售后服务期内对结核分枝杆菌基因组数据分析软件应用过程中提供专业化、标准化的技术支持，包括数据质控、SNP变异位点分析、耐药位点注释、菌株谱系分型、同源性比对、系统发育聚类分析等功能的专业分析解读和分析过程中所需的其他技术支持，在现实场景应用中的专业指导以及疑难问题排查分析处理、数据复核确认、软件迭代升级等服务内容。确保实时同步国内、外行业内最新标准、规范。根据需求提供现场技术支持和线上一对一的对接服务。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 采购包1：
- 合同签订后120日历天安装调试完成并交付使用
- 采购包2：
- 合同签订后120日历天安装调试完成并交付使用

3.4.2交货地点

- 采购包1：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采购包2：
- 采购人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 采购包1：
- 一次付清
- 采购包2：
-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 采购包1：
- 1、 进度款，供货完成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 采购包2：
- 1、 进度款，供货完成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 采购包1：
- 采购人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采购包2：

采购人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2：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1.质保期：所有产品质保期为三年，三年内免费维护保养、更换耗材以及维修。其中纯水仪在质保期内需免费更换3套原厂过滤纯水柱及相关配件。2.响应时效：2小时响应，24小时到场。3.提供365天、7*24小时的服务热线，方便用户服务、产品、技术、业务等问题进行咨询及故障报修，提供服务热线。

采购包2：

1.质保期：软件提供5年免费售后服务，硬件提供原厂3年免费质保，免费维护保养、更换耗材以及维修。2.含免费部署安装调试、软件升级、专业技术团队上门技术支持、8小时内售后服务响应。

3.4.8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采购包1：

根据合同约定执行

采购包2：

根据合同约定执行

3.5其他要求

1.本项目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投标，供应商除需在电子化交易系统上传投标文件外，另外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向代理机构递交密封完好的系统生成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一份，胶装），密封封套上标注项目名称、包号和供应商名称。有关报价文件，供应商可以不提供。2.开标当日，供应商应在开标大厅等候并保持通讯畅通，以便出现询标能及时在线。3.非实质性偏离：非实质性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差：（1）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的；（2）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的；（3）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4）提供的技术信息和资料不完整的；（5）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差。4.无效投标情形：投标人或投标文件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为无效投标：（1）投标人名称与注册证照名称不符的；（2）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或证明材料无效或不全的；（3）无投标有效期或投标有效期不足的；（4）执行标准明显低于采购需求的；（5）不能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采购内容的；（6）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合格投标人的报价，在现场规定的时间内不能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且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形成不正当竞争的；（7）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的，除按无效投标处理外还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8）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5.除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交易平台办理的电子保函外，采用其他形式的保函交纳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保函递交代理机构并换取收据，并将收据作为保证金的交纳凭证上传至交易系统，在开标时查验。6.本项目采购包2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拟采购产品为集成产品，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时，“标的名称”填写“结核分枝杆菌全基因组数据智能化分析设备”，制造商信息填写集成商信息。7.本文件中供应商也称投标人，采购文件也称招标文件。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信用声明	提供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处罚期满除外）的书面声明。	信用声明.docx
2	联合体形式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非联合体声明.docx
3	供应商资质	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供应商为代理商的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供应商资质（仅适用于1包）.docx
4	注册证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	注册证（仅适用于1包）.docx
5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需提供制造商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压力容器）》。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仅适用于1包）.docx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信用声明	提供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处罚期满除外）的书面声明。	信用声明.docx
2	联合体形式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非联合体声明.docx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1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2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应按格式/模板填写供应商名称，至少以下文件应与营业执照、公章一致。1.投标文件封面。2.投标函。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3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投标有效期（90日历天）	投标函
4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且报价唯一。	开标一览表
5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120日历天安装调试完成并交付使用。	开标一览表
6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开标一览表
7	主要商务条款	1.付款：供货完成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100% 2.售后要求：①质保期：所有产品质保期为三年，三年内免费维护保养、更换耗材以及维修。其中纯水仪在质保期内需免费更换3套原厂过滤纯水柱及相关配件。②响应时效：2小时响应，24小时到场。③提供365天、7*24小时的服务热线，方便用户服务、产品、技术、业务等问题进行咨询及故障报修，提供服务热线。对以上商务条款无负偏离。	主要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仅适用于1包）.docx
8	投标内容	1.投标产品品目、数量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2.★号项无负偏离。	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偏离表（仅适用于1包）.docx 分项报价表（仅适用于1包）.docx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函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2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应按格式/模板填写供应商名称，至少以下文件应与营业执照、公章一致。1.投标文件封面。2.投标函。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3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投标有效期（90日历天）	投标函
4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且报价唯一。	开标一览表
5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120日历天安装调试完成并交付使用。	开标一览表
6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开标一览表
7	主要商务条款	1.付款：供货完成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100% 2.售后要求：①质保期：软件提供5年免费售后服务，硬件提供原厂3年免费质保，免费维护保养、更换耗材以及维修。②含免费部署安装调试、软件升级、专业技术团队上门技术支持、8小时内售后服务响应。对以上商务条款无负偏离。	主要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仅适用于2包）.docx
8	投标内容	投标产品品目、数量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	分项报价表（仅适用于2包）.docx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函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应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应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2：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text{评标总得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技术参数及性能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完全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3.3技术要求\采购包1\序号1-采购清单中功能及技术参数要求没有负偏离计41分。 1.技术参数中，★项（共9项）为实质性参数要求，有一项不满足即为无效投标。 2.技术参数中，▲项（共21项）满分31.5分，其中有一项不满足扣1.5分； 3.技术参数中，非★、▲项（共96项）满分9.5分，有一项不满足扣0.5分，扣完为止。 注：①★、▲号以及生物安全柜、蒸汽灭菌器所有参数需提供佐证材料，采购需求中要求佐证材料类型的按要求提供，没有要求的，佐证材料可以采用以下任何一种：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说明书、技术手册、产品样本、产品白皮书、彩页，制造商官网截图，带有CMA标志的检测报告。供应商需在提供的佐证材料上用方框等方式突出标识/显示产品的参数以便评标委员会查证，未标识的自行承担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的不利后果。②非★、▲号参数以《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偏离表》响应为准。	41.0000	客观	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偏离表（仅适用于1包）.docx

详细评审	供货实施方案	投标人需结合自身实力和经验提供供货实施方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备货组织②人力资金保障③运输保障④安装调试⑤验收等。1.备货计划详细，产品来源清晰可靠，时间节点具体，便于采购人监督核查。计3分，每有一处缺陷并根据程度扣[1-0)分，扣完为止。2.各环节人力投入具体，责任清晰，资金调配保障可靠，能较好的保证项目实施，便于采购人监督核查。计3分，每有一处缺陷并根据程度扣[1-0)分，扣完为止。3.运输方案全面、详细，安全保障措施具体。计3分，每有一处缺陷并根据程度扣[1-0)分，扣完为止。4.安装调试计划详细，组织有序，链条完整，措施规范，计3分，每有一处缺陷并根据程度扣[1-0)分，扣完为止。5.验收准备充分，验收流程清晰，验收资料完整，计3分。每有一处缺陷并根据程度扣[1-0)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是指内容存在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存在相互矛盾的内容、逻辑错误；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不利于本项目的实施、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的任意一种情形。	15.0000	主观	供货实施方案.docx
	培训方案	投标人需结合自身实力和经验提供培训方案。培训方案计划清晰，培训人员投入具体，有完善的、可执行的技术培训方案，计2分，每有一处缺陷并根据程度扣[1-0)分，扣完为止。注：缺陷表述同上。	2.0000	主观	培训方案.docx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需结合自身实力和经验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链条完整，人员配置详细，措施具体，响应迅速，可行性强得3分，每有一处缺陷并根据程度扣[1-0)分，扣完为止。注：缺陷表述同上。	3.0000	主观	售后服务方案（仅适用于1包）.docx
节能环保产品	投标产品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每1个证书得1分，最高3分。注：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节能环保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0000	客观	节能环保产品（仅适用于1包）.docx
业绩	投标人每提供1份2023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指实验室仪器设备）供货业绩得2分，最高6分。注：①业绩以合同为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②需提供完整合同复印件。	6.0000	客观	业绩情况表.docx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	--------	---	--------	----	-------

价格分	价格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值注：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	---	--------	--	----------------

采购包2：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技术参数及性能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完全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3.3\采购包2\序号2-采购清单中的功能及技术参数要求，没有负偏离的计34分。 1.技术参数中，▲项（共8项）满分16分，其中有一项不满足扣2分。 2.技术参数中，非▲项（共36项）满分18分，有一项不满足扣0.5分。 注：①▲号参数需提供佐证材料，佐证材料可以采用以下任何一种：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说明书、技术手册、产品样本、产品白皮书、彩页，制造商官网截图，带有CMA标志的检测报告。软件可提供软件功能截图。供应商需在提供的佐证材料上用方框等方式突出标识/显示产品的参数以便评标委员会查证，未标识的自行承担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的不利后果。②非▲号参数以《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偏离表》响应为准。	34.0000	客观	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偏离表（仅适用于2包）.docx

详细评审	供货实施方案	投标人需结合自身实力和经验提供供货实施方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①供货组织及实施计划②安装调试③交付验收等。 1.产品来源清晰，供货计划详细，实施时间节点具体，各环节人力配置具体，便于采购人监督核查，计2分，每有一处缺陷并根据程度扣[1-0)分，扣完为止。 2.安装调试链条完整，措施规范，标准明确，计2分，每有一处缺陷并根据程度扣[1-0)分，扣完为止。 3.验收准备充分，各环节验收资料及技术资料详完整，计2分，每有一处缺陷并根据程度扣[1-0)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内容存在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存在相互矛盾的内容、逻辑错误；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不利于本项目的实施、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的任意一种情形。	6.0000	主观	供货实施方案.docx
	培训方案	投标人需结合自身实力和经验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地点、时间计划以及人员投入等。 培训方案详实，能有效办证培训对象掌握设备的适用，计2分，每有一处缺陷并根据程度扣[1-0)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表述同上。	2.0000	主观	培训方案.docx

售后技术支持1	投标人需对结核分枝杆菌基因组数据分析软件应用过程中提供专业化、标准化的技术支持团队。1.技术支持团队负责人具有生物信息类相关专业高级职称或博士研究生学历的，同时具有同类项目售后技术支持经验，得2分。2.技术支持团队（负责人除外）：（1）每配置一名生物信息类相关专业高级职称或博士研究生学历的得1分，最高3分。（2）每配置一名生物信息类相关专业中级职称或硕士研究生学历的得1分，最高3分。注：①需提供人员职称/学历证书，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社保的凭证。②退休人员不计。③负责人同类项目经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④团队人员不重复计分。	8.0000	客观	售后技术支持1（仅适用于2包）.docx
售后技术支持2	投标人需结合自身实力、经验并结合采购需求提供技术支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技术支持工作方式②技术支持内容③应急处理等。1.技术支持工作方式明确，人员配置详细，措施具体，响应迅速，得2分，每有一处缺陷并根据程度扣[1-0）分，扣完为止。2.技术支持内容明确，措施具体，能实现采购需求，得8分，每有一处缺陷并根据程度扣[1-0）分，扣完为止。3.应急处理预案全面，措施具体，响应迅速，得2分，每有一处缺陷并根据程度扣[1-0）分，扣完为止。注：缺陷表述同上。	12.0000	主观	售后技术支持2（仅适用于2包）.docx
业绩	投标人每提供1份2023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设备需含结核分枝杆菌数据分析类软件）供货业绩得2分，最高8分。注：①业绩以合同为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②需提供完整合同复印件。	8.0000	客观	业绩情况表.docx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	--------	---	--------	----	-------

价格评审	价格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值注：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 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 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 定标程序

-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 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 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信用声明.docx

详见附件：非联合体声明.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资质（仅适用于1包）.docx

详见附件：注册证（仅适用于1包）.docx

详见附件：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仅适用于1包）.docx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仅适用于1包）.docx

详见附件：供货实施方案.docx

详见附件：节能环保产品（仅适用于1包）.docx

详见附件：培训方案.docx

详见附件：售后服务方案（仅适用于1包）.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偏离表（仅适用于1包）.docx

详见附件：业绩情况表.docx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仅适用于1包）.docx

采购包2：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非联合体声明.docx

详见附件：信用声明.docx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仅适用于2包）.docx

详见附件：供货实施方案.docx

详见附件：培训方案.docx

详见附件：售后技术支持1（仅适用于2包）.docx

详见附件：售后技术支持2（仅适用于2包）.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偏离表（仅适用于2包）.docx

详见附件：业绩情况表.docx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仅适用于2包）.docx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模板.docx